

苏州市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

苏法宣办〔2021〕17号

关于开展“八五”普法讲师团 申报选拔工作的通知

各市、区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，市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，市各有关单位：

今年是“八五”普法启动之年，为充分发挥法治专业人才在传播法律知识、弘扬法治精神、推动法治实践等方面的重要作用，近日，省委宣传部、省法宣办、省司法厅、省法学会4部门联合开展全省“八五”普法讲师团成员推荐工作，拟选拔一批政治立场坚定、法律基础扎实、热衷普法工作的法学专家、法律实务工作者，为各地开展普法活动提供师资保障，促进“八五”普法工作深入开展。请各地各部门高度重视选拔工作，按照《关于推荐全省“八五”普法讲师团成员的通知》（苏司电〔2021〕77号）（见附件1）要求，广泛发动，严格把关，积极推荐符合条件的专业人才。市法宣办将在各地推荐的基础上，成立苏州市“八五”普法讲师团，

并择优向省里推荐全省“八五”普法讲师团成员。

拟推荐人选请填报《江苏省“八五”普法讲师团成员推荐表》和《个人信息公开知情同意书》(见附件)。各地各部门于2021年9月30日前做好汇总,将签字盖章文件报送至市法宣办,电子版发送至邮箱。联系人:张译天,联系电话:65234893,邮寄地址:苏州市十梓街429号苏州市司法局,报送邮箱:pfyyfzlc@szsfj.suzhou.gov.cn。

附件:关于推荐全省“八五”普法讲师团成员的通知

苏州市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年9月14日

苏州市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9月14日印
发
